

新疆大学后勤综合服务中心 2026-2027 学年餐厅灭蟑灭鼠消杀服务项目需求方案

为确保学校师生食品卫生安全，各餐厅需每年定期进行鼠情、蟑情前期预防及日常消杀工作，现就所有餐厅灭蟑灭鼠消杀服务项目进行采购，具体需求如下：

一、资质要求

（一）公司与人员

1.投标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且经营范围涵盖病媒生物防制、有害生物防制或消毒服务等内容。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投标人具有《农药经营许可证》或《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害生物防制企业服务能力 A 级资质》或具有相关行业机构颁发的服务能力证书。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3.项目负责人具有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书。

4.项目作业人员需持有效的健康证明（不少于两人），并具备相应专业技能，如“有害生物防制员”职业技能证书或相关技能证书。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5.提供近三年内同类服务项目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不少于三项）。

6.投标人须提交规范且符合标准要求的《有害生物防制服务方案》。

（二）药品与器械

- 1.所使用的杀虫剂、灭鼠剂必须具备农业部颁发的农药登记证号、生产许可证号和产品标准号（“三证”齐全）。
- 2.药品必须为国家允许在食品生产经营场所使用的低毒、高效、环保型药剂，并提供安全数据说明书。严禁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剧毒、高残留药品。
- 3.施药器械需状态良好，无滴漏现象。鼠饵站、粘鼠板等器械需符合规范。

二、服务范围

新疆大学后勤综合服务中心管辖范围内的餐厅、库房、进货区、加工区、卫生间、地下室、暖气及空调管道、墙洞、外环境、毒饵站、餐厅外围等区域。

序号	服务区域	服务餐厅	备注
1	红湖校园	第一餐厅一楼、二楼	含地下室
2		三二一餐厅	/
3		丽泽苑餐厅	/
4		餐饮广场一、二楼	/
5		餐饮广场地下室	/
6	友好校园	餐饮广场一、二、三楼	含地下室
7		博瑞特色餐厅一、二楼	/
8	博达校园	西苑餐饮广场一、二、三楼	含地下室
9		南苑餐饮广场一、二、三楼	含地下室
10		北苑餐饮广场一、二、三楼	含地下室
11	其他	所有餐厅外围相关区域	/

三、预算金额及结算方式

（一）预算金额：全年总费用 9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玖万元整（包含药械费、人员工时费、运输费、管理费、税费等一切费用）。

（二）结算方式：服务方应保质保量完成每次消杀服务，经校方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合格单》，双方每半年结算一次灭虫服务费，每次结算合同总金额的 50%。

四、项目服务要求

（一）服务方必须提供合乎规范的消杀专业技术及机器设备。

（二）操作过程中使用的化学药品必须为：低毒性、低残留、对人体无害、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的制剂。

（三）消杀操作后，必须达到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及餐厅要求。

（四）集中消杀服务每月不少于两次，其他时间根据餐厅日常反馈蟑情、鼠情监测报告适时安排消杀服务。

（五）服务人员需对蟑情和鼠情实施监测，建立技术档案，并及时完善和维护灭蟑灭鼠设施。

（六）校方人员有权定期验收检查。

（七）灭蟑灭鼠服务期限为一年，具体以实际签订为准。

（八）服务方需协助及配合校方完成政府部门的相关检查工作，保证消杀成果满足检查需要。

五、服务人员要求

（一）服务方人员进入校区后需执行校方相关管理规定，服从校方管理。

（二）服务人员开展相关工作不能影响餐厅正常营业。

（三）服务方在校区内造成校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的，由服务方承担全部经济、法律责任。造成相关损失须照价赔偿。

（四）灭蟑灭鼠用具要集中存放、不得随意放置。

（五）餐厅营业时间，服务人员严禁进入餐厅区域。

六、验收标准

合同服务期内，规定的消杀范围发现明显非静态痕迹不得超过3次（含专项检查、餐厅反馈等），非静态痕迹包括但不限于：发现活鼠、活蟑螂、活蚂蚁。若发现上述任一情况，均计为一次服务不合格记录。在服务期内累计达到3次不合格记录，校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